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yuns Therapeutics Co., Ltd.**

**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9)

- (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 (2) 建議修改所得款項用途；
- (3)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  
及
- (4) 建議採納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

####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摘要**

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06,961	158,793
銷售成本	(92,549)	(66,600)
毛利	714,412	92,193
研發開支	(253,172)	(334,277)
分銷及銷售開支	(30,588)	(926)
年內溢利／(虧損)	307,444	(349,687)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41	(1.53)
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 (於「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下列示)	356,197	(274,227)
財務狀況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041,968	556,127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134,864	–
非流動資產總額	483,658	367,152
流動資產總額	1,116,668	616,7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7,487	332,666
流動負債總額	503,743	430,161
流動資產淨值	612,925	186,564
權益總額	679,096	221,050

## **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5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8.2百萬元至人民幣807.0百萬元，主要來自(i)主要與QX030N及QX031N的對外授權交易有關的對外授權收入增加人民幣622.5百萬元；(ii)研發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16.7百萬元，主要由於CDMO服務增長人民幣35.5百萬元，部分被QX004N及QX008N臨床服務費減少所抵銷；及(iii)賽樂信®的供應增加人民幣9.0百萬元，與賽樂信®的銷售增長一致。

## **銷售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6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9百萬元至人民幣9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海外對外授權交易的增長；(ii)CDMO服務的增長；及(iii)賽樂信®供應的增長。

## **研發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334.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1.1百萬元至2025年的人民幣25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第三方合約成本減少人民幣46.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QX002N的III期臨床試驗完成)；(ii)於簽訂授權協議後，QX030N及QX031N的費用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及合約履行成本，金額共計人民幣21.3百萬元；及(ii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減少人民幣4.1百萬元。

##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人民幣30.6百萬元主要為對外授權交易的佣金費。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6.1百萬元增加87.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42.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收到QX030N、QX031N及QX005N的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人民幣653.1百萬元、配售H股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91.0百萬元及來自銀行借款的現金流入，部分被本期經營開支所抵銷。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sup>(1)</sup>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307,444	(349,687)	657,131
加：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48,753	75,460	(26,707)
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	<u>356,197</u>	<u>(274,227)</u>	<u>630,424</u>

<sup>(1)</sup> 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指年內溢利／(虧損)，不包括若干非現金項目的影響，即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一詞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並無定義。使用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限制，閣下不應將其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分開考慮，或將其取代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我們對此經調整數字的呈報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報的類似標題計量指標進行比較。然而，我們相信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反映我們的核心經營業績，撇除我們的管理層認為無法反映我們核心經營業績的項目可能造成的影響，因此有助於在適用範圍內比較各期間及各公司的核心經營表現。

## 業務回顧

### 概覽

創辦於2015年，我們是一家完全專注於自身免疫及過敏性疾病生物療法的生物科技公司，全面覆蓋皮膚、呼吸、消化、風濕四大領域。基於研發、生產及商業合作的一體化佈局，我們已有五款單抗產品進入上市或III期臨床試驗階段，國內市場將逐步進入收穫期。同時，我們於2025年達成三項海外授權交易，為我們的全球化戰略開啓了亮眼篇章，通過一系列雙抗產品的高效開發，進一步鞏固我們在自免領域的領先地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有一款商業化產品，即國內首個烏司奴單抗生物類似藥賽樂信<sup>®</sup>，其2025年國內銷售額(含增值稅)近人民幣300百萬元。兩款核心產品研發進展順利，奧托奇拜單抗(IL-4R $\alpha$ 單抗)在中國針對結節性癢疹(PN)及特應性皮炎(AD)的III期臨床試驗已達到主要終點，這兩項適應症的新藥上市申請(NDA)預期將於年內陸續提交。魯塞奇塔單抗(IL-17A單抗)用於強直性脊柱炎(AS)的新藥上市申請已獲受理。QX004N(IL-23p19單抗)及QX008N(TSLP單抗)在國內分別處於銀屑病(Ps)及慢性阻塞性肺病(COPD)III期臨床試驗，合作夥伴正在加速開發。隨著我們的單抗產品逐步邁向商業化階段，本公司的發展前景持續向好，「荃信1.0」佈局已接近完成。

此外，基於在自免領域的深厚積累，我們高效開發了一系列長效雙抗管線，在保持皮膚科優勢的同時，深入探索呼吸系統疾病等領域的重大潛在機遇。我們與Caldera Therapeutics、羅氏及Windward Bio的接連合作，展示了我們在推進全球策略方面的執行能力。隨著QX030N (IL-23p19/TL1A 雙抗)、QX031N (TSLP/IL-33 雙抗) 及 QX027N (TSLP/IL-13 雙抗) 逐步進入臨床階段，「荃信2.0」迭代正全速啟航。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成功與下列業務合作夥伴達成三項海外戰略合作，以開發雙抗產品，並將其商業化：

- **QX030N/CLD-423**

於2025年4月，我們與Caldera Therapeutics訂立一項對外授權協議，並授予Caldera Therapeutics開發及商業化QX030N的全球獨家許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收到合作款項15百萬美元及Caldera Therapeutics的部分股權，QX030N已啟動海外I期臨床試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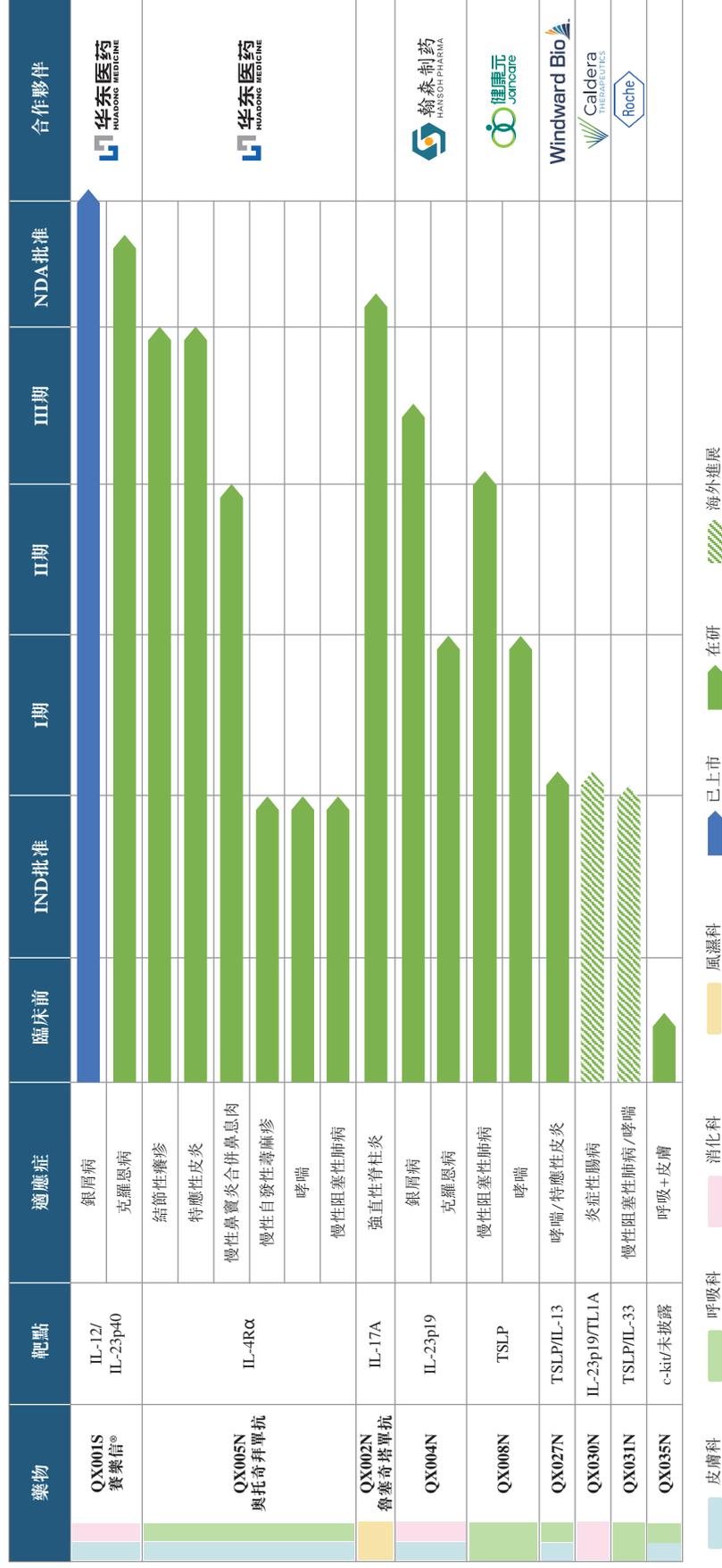
- **QX031N**

於2025年10月，我們與羅氏訂立一項全球獨家合作及許可協議，授予羅氏開發、生產及商業化QX031N的全球獨家許可。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已收到合作款項75百萬美元，QX031N新西蘭I期臨床試驗已啟動入組。

- **QX027N/WIN027**

於2025年12月，我們與LE2025 (Windward Bio的附屬公司)訂立一項許可及合作協議，授予LE2025開發及商業化QX027N的全球獨家許可(中國內地、台灣、香港及澳門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收到首付款及Windward Bio的相應權益股份。

下圖概述我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候選藥物組合：



上市規則項下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

概不保證我們最終將能成功開發或銷售我們的核心產品。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賽樂信®(QX001S, 烏司奴單抗注射液)**

賽樂信®(QX001S, 烏司奴單抗注射液)於2024年10月獲國家藥監局批准,是國內首個獲批的烏司奴單抗注射液生物類似藥,亦為本公司首個商業化產品。烏司奴單抗(喜達諾®)於2009年獲得FDA批准,是針對性抑制IL-23及IL-12通路的首款生物療法,為全球範圍內治療Ps的主要療法之一。

於2025年3月3日,中美華東(華東醫藥的附屬公司及我們的賽樂信®商業化合作夥伴)收到國家藥監局核准簽發的《藥品補充申請批准通知書》,賽樂信®新增兒童斑塊狀Ps適應症的補充申請獲得批准。此外,賽樂信®用於克羅恩病(Crohn's disease, CD)的補充申請已於2025年2月由中美華東提交,預計將於2026年上半年獲得批准。我們預計賽樂信®將成為廣大Ps和CD患者的可負擔藥物,且2025年度,賽樂信®在國內的銷售額(含增值稅)接近人民幣300百萬元。

### **奧托奇拜單抗(QX005N/HDM3016)**

作為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奧托奇拜單抗是一款以IL-4R $\alpha$ 為靶點的創新型人源化單克隆抗體,其通過與IL-4R $\alpha$ 特異性結合,阻斷IL-4R $\alpha$ 與IL-4以及IL-13的結合,同時抑制IL-4和IL-13介導的信號通路與生物學效應,從而對2型炎症過敏性疾病發揮治療作用。奧托奇拜單抗是國內唯二取得突破性療法認定(BTD)的IL-4R $\alpha$ 單抗之一。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奧托奇拜單抗治療PN及AD的III期臨床試驗已達到主要終點。我們預計PN和AD適應症的NDA將分別於2026年上半年和下半年提交。

於2024年7月,我們與中美華東訂立合作協議(「**QX005N協議**」),據此,中美華東與本公司將在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授權地區**」)內共同開發奧托奇拜單抗(華東醫藥研發代碼:HDM3016)。合作內容包括授予中美華東獨家合作開發標的產品(50/50分攤指定適應症III期臨床試驗費用),獨家市場推廣選擇權,和MAH轉讓優先權。

### **魯塞奇塔單抗(QX002N)**

作為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魯塞奇塔單抗是一種靶向IL-17A的高親和力單克隆抗體,IL-17A在各種自身免疫性疾病的發病機制中起著關鍵作用。IL-17A抑制劑獲現行的臨床指南推薦用於接受一線傳統治療後仍有高疾病活動度的AS患者的二線單獨治療方法(與TNF抑制劑相同)。在兩類生物製劑(即TNF抑制劑和IL-17A抑制劑)中,IL-17A抑制劑對未使用過TNF- $\alpha$ 抑制劑及對TNF- $\alpha$ 抑制劑不耐受或不能達到充分疾病控制的患者均有明顯的臨床益處。

魯塞奇塔單抗的III期臨床試驗數據於2025年美國風濕病學會年會(ACR Convergence)上以口頭報告形式發佈。結果顯示，接受160 mg魯塞奇塔單抗每四周給藥一次(Q4W)的治療組第16周ASAS40應答率為40.4%，顯著高於安慰劑組觀察到的18.9% (P<0.0001)，此外，魯塞奇塔單抗治療組的ASAS20應答率為65.2%，而安慰劑組則為41.3% (P<0.0001)。於第52周，魯塞奇塔單抗治療組ASAS20應答率達到87.2%，ASAS40應答率達到70.2%。該試驗成功達到主要終點及關鍵次要終點。在TNF抑制劑經治人群中，該藥物的療效同樣顯著。而且，魯塞奇塔單抗可有效緩解受試者脊柱和骶髂關節的水腫及炎症情況，為該藥物抑制疾病活動提供了明確的客觀影像學依據。

魯塞奇塔單抗治療成人活動性強直性脊柱炎的新藥上市申請已於2026年3月9日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受理。

### **QX004N/HS-20137**

QX004N(翰森製藥研發代碼：HS-20137)是一款用於治療Ps和CD的IL-23p19抑制劑。IL-23p19已成為對症狀更嚴重或對現有治療反應欠佳的Ps患者具備更卓越療效的關鍵靶點。

2025年3月，我們的合作夥伴翰森製藥在美國皮膚科學會(AAD)年會的最新突破性口頭報告中披露了QX004N的II期臨床數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QX004N的Ps I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

於2024年4月，我們與翰森(上海)就QX004N在授權地區的研發、生產及商業化訂立獨家對外授權協議(「**QX004N協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收到翰森製藥根據QX004N協議支付的款項，共計人民幣143.0百萬元。

### **QX008N/JKN2401**

QX008N(健康元研發代碼：JKN2401)是一種靶向TSLP的人源化IgG1單克隆抗體，為治療中重度哮喘和中重度COPD而開發。TSLP靶向治療(以Tezspire®(tezepelumab)為代表)是目前全球唯一獲批用於全表型哮喘的生物制劑，無論基線嗜酸性粒細胞計數或過敏狀態(無需預先檢測特定生物標誌物，如血嗜酸性粒細胞計數、IgE水平等)，可顯著降低此類患者的急性發作風險並延緩疾病進展。

於2024年1月，我們與健康元簽訂技術轉移協議(「**QX008N協議**」)，授予健康元在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開發、製造及商業化QX008N的獨家許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健康元已在中國啟動QX008N用於治療COPD的III期臨床試驗，QX008N也成為本公司管線中第五款進入III期階段的產品。

## 雙抗產品

我們開發了一系列自免長效雙抗，以期提升多種適應症的臨床療效，並延長給藥間隔從而優化用藥便利性：

### ***QX027N/WIN027***

QX027N為一種長效抗TSLP $\times$ IL-13雙特異性抗體，針對AD及哮喘適應症。QX027N已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的臨床試驗默示許可(受理號：CXSL2500757，CXSL2500758)。於2025年12月12日，本公司成功啟動QX027N的I期臨床試驗，在中國完成首例受試者入組。預計II期臨床試驗將於2026年下半年開展。

於2025年12月，我們與LE2025 (Windward Bio的附屬公司)訂立一項許可及合作協議，授予LE2025在全球範圍(中國內地、台灣、香港及澳門除外)內開發及商業化QX027N的獨家權利。作為回報，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總額高達700百萬美元的付款，包括首付款、Windward Bio的股權、開發及商業里程碑付款，外加根據QX027N在上述許可地區的銷售淨額收取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 ***QX030N/CLD-423***

QX030N是一款臨床階段的長效雙特異性抗體，靶向經臨床驗證的IL-23p19及TL1A通路。將兩大強效自身免疫靶點整合於單一分子中，代表著炎症性腸病(IBD)治療領域的下一個前沿。QX030N經過合理設計，旨在實現最佳疾病療效，兼具療效、安全性、藥代動力學特性及開發可行性的優化提升。於2026年1月，QX030N的海外I期健康志願者試驗已完成首批受試者給藥。

於2025年4月，我們與Caldera Therapeutics訂立一項對外授權協議，授予Caldera Therapeutics開發及商業化QX030N的全球獨家許可。據此，本集團已收取一筆不可退還的首付款10百萬美元，以及若干Caldera Therapeutics的股權。在達成特定臨床開發、監管及商業里程碑的前提下，本集團亦可獲得最高545百萬美元的額外付款，以及在QX030N首次商業銷售後的一段特定時間內，從Caldera Therapeutics的銷售淨額中收取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 **QX031N**

QX031N是一款研究中的長效雙特異性抗體，同時靶向人胸腺基質淋巴細胞生成素(TSLP)和人白細胞介素33(IL-33)。TSLP和IL-33是被稱為警報素的蛋白質，機體受到過敏原、病毒、污染、機械刺激等外界因素誘導時將會釋放，其參與COPD及哮喘等呼吸系統疾病的發生，在炎症進程中發揮重要作用。QX031N有望被開發成為COPD及哮喘等呼吸系統疾病的治療選擇，具備成為「First-in-class」及「Best-in-disease」療法的潛力。

截至本公告日期，QX031N新西蘭I期臨床試驗已啟動入組。

於2025年10月，我們與羅氏達成全球獨家合作與許可協議，授予羅氏開發、生產及商業化QX031N的全球獨家權益。我們獲得一次性、不可退還且不可抵扣的首付款75百萬美元，並有資格獲得與產品開發、監管批准及商業化相關的至多995百萬美元里程碑付款，以及潛在未來產品銷售的梯度特許權使用費。

## **QX035N**

QX035N是一款研究中的長效雙特異性抗體，靶向c-kit(一種III型受體酪氨酸激酶)及另一個未披露靶點。C-kit是肥大細胞的主調節器，而肥大細胞是若幹過敏性疾病的主要效應細胞。QX035N專為抑制肥大細胞的分化、成熟、存活、增殖及脫顆粒而設計，從而減少及消耗肥大細胞，以治療肥大細胞引起的疾病。我們計劃於2026年下半年提交QX035N的IND申請，並積極推進下一代c-kit產品的研發。

此外，基於豐富的自免靶點單抗分子庫及以科學為前提的協同效應判斷，我們在持續評估一系列雙抗分子的治療潛力和BD合作潛力，擇優推進至IND申報及臨床階段。

## 研發

研究及開發(「研發」)是我們持續成功的基石。目前，公司研發成果顯著：一款單抗藥物已獲批上市，四款創新單抗產品已進入NDA或III期臨床研究階段，三款創新雙抗產品實現海外授權，充分驗證了我們的研發實力和產品商業價值。不斷提升研發能力和持續產出具備潛在差異化優勢的創新產品對我們保持行業競爭力至關重要，公司已建立行業領先的一體化抗體藥物研發平台，涵蓋以下關鍵組成部分：i)高通量單抗發現、篩選與成藥性評價體系：年產出能力支持10餘個抗體項目的早期發現，可高效獲得具有潛在差異化優勢的候選分子；ii)創新型雙抗設計開發平台：基於現有單抗管線能夠快速高效開發雙特异性抗體，顯著縮短研發週期；iii)完備的CMC開發體系：具備抗體理化結構表徵、生產細胞株構建、工藝開發、制劑優化等全流程能力；iv)轉化醫學研究平台：涵蓋臨床前至臨床階段的臨床藥理轉化研究體系。

我們以提升患者臨床獲益與用藥依從性為核心宗旨，突出產品的差異化優勢，並積極探索雙抗產品的組合治療機制來進行開發佈局，主要圍繞以下方向推進研發：

- **呼吸疾病領域**

針對哮喘(Asthma)和慢性阻塞性肺病(COPD)患者對疾病修飾治療(DMT)的轉型需求，開發更優的長期治療產品，致力於延緩、阻止甚至逆轉疾病的進展，並能維持長期療效，以期達到臨床治愈的目標；

- **炎症性腸病領域**

針對現有療法臨床緩解率不足的局限，開發可顯著提升臨床及內鏡緩解率的創新產品並滿足生物製劑經治病人的替代治療需求；

- **皮膚疾病領域**

聚焦未滿足的臨床需求，包括：

特應性皮炎(AD)：探索實現快速症狀及皮損緩解、降低復發風險、大幅度延長復發時間的新治療策略；

慢性自發性蕁麻疹(CSU)：開發能達成快速症狀緩解且對難治患者同樣有效的下一代藥物。

雙抗產品開發的總體目標是提升藥物療效，優化給藥間隔，強化依從性，降低用藥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253.2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的研發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	53,567	66,987
折舊及攤銷	7,587	16,125
第三方合約成本	173,097	219,476
原材料及消耗品	7,844	12,616
其他	11,077	19,073
總計	<u>253,172</u>	<u>334,277</u>

## 製造及商業化

我們的生產設施嚴格按照中國、美國及歐盟的現行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cGMP)標準精心建造。目前，我們已成功取得藥品生產許可證。此外，於2024年11月，賽孚士的設施通過國家藥監局組織的賽樂信®原液及製劑生產GMP符合性檢查。於2025年9月，賽孚士成功通過歐盟受權人(QP)審計，確認其質量管理體系和生產能力已達到歐盟GMP標準。我們的生產基地位於江蘇泰州的總部，佔地57,977平方米，包含一條原液生產線和兩條制劑生產線。原液生產線有4個2,000L一次性生物反應器及相應的下游純化生產線，年生產能力約300kg治療性抗體。制劑生產線包括一條覆蓋2ml、10ml及30ml規格的西林瓶生產線，產能為18,000瓶/小時；一條覆蓋1ml、2ml規格的預灌封注射器的灌裝及包裝生產線，產能為9,000支/小時。我們相信，我們符合cGMP標準的自有生產能力，加上我們強大的研發能力，將使我們能夠做好成本控制，並確保穩定的臨床及商業藥物供應，以應對任何供應鏈中斷。

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利用我們戰略合作夥伴的強大醫生資源及網絡，與藥物銷售及分銷鏈中的參與者建立聯繫，以為我們候選藥物的未來商業化上市做好準備。將來，我們計劃從少數重點醫院接受治療且患者人數相對有限的適應症入手，利用我們對這些適應症的深刻理解及醫生資源，自建一個規模相對較小的、專門針對特定適應症的內部商業化團隊。

## 知識產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於中國持有53項專利，包括41項發明專利及12項實用新型專利，以及於海外持有22項專利。截至同日，我們於中國及海外亦有48項專利申請尚待批准。特別是，就核心產品而言，我們擁有魯塞奇塔單抗的9項註冊專利及1項專利申請尚待批准，以及奧托奇拜單抗的8項註冊專利及1項專利申請尚待批准。我們的所有專利及專利申請均為自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在中國及香港註冊95個商標。截至同日，我們亦是中國21個域名的註冊擁有人。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涉及任何威脅提出或待決的重大知識產權法律程序或接獲任何有關侵犯該等知識產權的重大索賠通知，其中我們可能是索賠人或被訴人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337名僱員，全部位於中國。

本集團的僱員人數視需要而不時變化。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工資、獎金及股權激勵，一般基於僱員的資歷、行業經驗、職位及表現釐定。本公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一項員工股份激勵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或潛在貢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52.7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168.8百萬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勞資糾紛或罷工事件，亦無遇到任何招聘僱員方面的困難。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戰略，我們相信該等戰略將進一步加強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使我們能夠把握不斷增長的商機：

- 持續穩住基本盤，爭取到2030年至少5款產品獲批上市並形成可觀銷售規模；
- 推進雙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研發，戰略性地擴充管線，以滿足呼吸、IBD及皮膚領域的巨大治療需求；
- 持續優化CMC質量管理體系和提高生產效率，並提升產能利用率；
- 與知名藥企開展商業化合作；
- 堅決執行出海戰略，搭建高效的海外臨床運營團隊；及
- 持續招募及發展人才。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未發生重大不利變動。

## 財務回顧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公告其他部分的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其一併閱讀。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06,961	158,793
銷售成本	<u>(92,549)</u>	<u>(66,600)</u>
毛利	714,412	92,193
其他收入	13,066	28,81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1,770)	3,747
行政開支	(99,813)	(115,925)
分銷及銷售開支	(30,588)	(926)
研發開支	(253,172)	(334,27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u>(2,607)</u>	<u>–</u>
經營溢利/(虧損)	329,528	(326,372)
財務成本	<u>(22,157)</u>	<u>(23,388)</u>
除稅前溢利/(虧損)	307,371	(349,760)
所得稅	<u>73</u>	<u>73</u>
年內溢利/(虧損)	307,444	(349,687)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u>1.41</u>	<u>(1.53)</u>
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 (於「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下列示)	<u>356,197</u>	<u>(274,227)</u>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公告其他部分的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其一併閱讀。

## 經營業績主要項目分析

### 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5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8.2百萬元至人民幣807.0百萬元，主要來自(i)主要與QX030N及QX031N的對外授權交易有關的對外授權收入增加人民幣622.5百萬元；(ii)研發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16.7百萬元，主要由於CDMO服務增長人民幣35.5百萬元，部分被QX004N及QX008N臨床服務費減少所抵銷；及(iii)賽樂信®的供應增加人民幣9.0百萬元，與賽樂信®的銷售增長一致。

### 銷售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6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9百萬元至人民幣9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海外對外授權交易的增長；(ii)CDMO服務的增長；及(iii)賽樂信®供應的增長。

###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115.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6.1百萬元至人民幣9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減少。

### 研發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334.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1.1百萬元至2025年的人民幣25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第三方合約成本減少人民幣46.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QX002N的III期臨床試驗完成)；(ii)於簽訂授權協議後，QX030N及QX031N的費用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及合約履行成本，金額共計人民幣21.3百萬元；及(ii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減少人民幣4.1百萬元。

###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人民幣30.6百萬元主要為對外授權交易的佣金費。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sup>(1)</sup>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307,444	(349,687)	657,131
加：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48,753	75,460	(26,707)
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	<u>356,197</u>	<u>(274,227)</u>	<u>630,424</u>

<sup>(1)</sup> 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指年內溢利／(虧損)，不包括若干非現金項目的影響，即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一詞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並無定義。使用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限制，閣下不應將其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分開考慮，或將其取代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我們對此經調整數字的呈報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報的類似標題計量指標進行比較。然而，我們相信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反映我們的核心經營業績，撇除我們的管理層認為無法反映我們核心經營業績的項目可能造成的影響，因此有助於在適用範圍內比較各期間及各公司的核心經營表現。

財務狀況主要項目的分析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額	1,116,668	616,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041,968	556,127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38,058	8,774
非流動資產總額	483,658	367,152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u>134,864</u>	<u>—</u>
<b>資產總額</b>	<b><u>1,600,326</u></b>	<b><u>983,877</u></b>
流動負債總額	503,743	430,16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9,051	208,794
合約負債	44,527	9,364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17,487</u>	<u>332,666</u>
<b>負債總額</b>	<b><u>921,230</u></b>	<b><u>762,827</u></b>
<b>流動資產淨值</b>	<b><u>612,925</u></b>	<b><u>186,564</u></b>
<b>權益總額</b>	<b><u>679,096</u></b>	<b><u>221,050</u></b>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6.1百萬元增加87.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42.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收到QX030N、QX031N及QX005N的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人民幣653.1百萬元、配售H股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91.0百萬元及來自銀行借款的現金流入，部分被本期經營開支所抵銷。

###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人民幣38.1百萬元，主要是我們進行中的CDMO項目的合約成本。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指本公司就QX030N的海外授權而持有的Caldera Therapeutics股權。該項投資最初估值為人民幣96.8百萬元，隨著管線的進展而增加了人民幣38.1百萬元。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8.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74.0百萬元及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4.2百萬元的淨影響。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QX005N協議下來自中美華東的里程碑付款人民幣35.0百萬元，以及計提對外授權交易所產生的佣金費人民幣24.0百萬元。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為人民幣44.5百萬元主要指QX030N及QX031N的部分預收款項，將於履行相關履約義務並交付後確認為收入。

### **流動資產淨值**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6.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2.9百萬元，乃由於收到QX030N及QX031N對外授權交易的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配售H股所得款項淨額，部分被本期經營開支所抵銷。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主要依靠股東出資、股權融資、對外授權交易的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根據我們的財務政策，我們的管理層監控並保持一定水平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該等資金足以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波動的影響。隨著我們的業務的發展擴大，我們預計將從賽樂信®的利潤分成及產品供應以及債務融資、對外授權交易的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與中美華東共同開發奧托奇拜單抗的成本分攤以及CDMO服務中獲得更多現金。

我們已優化銀行貸款結構。截至2025年12月31日，2至3年期營運資金貸款結餘佔總營運資金貸款結餘的92.03% (2024年12月31日：39.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可用於營運資金用途的未動用信貸額度為人民幣561.5百萬元。

## 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399,848</u>	<u>(186,087)</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18,689</u>	<u>(25,225)</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93,727</u>	<u>351,81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b>612,264</b>	140,49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99.8百萬元，而2024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6.1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收到來自QX030N、QX031N及QX005N的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人民幣653.1百萬元，部分被2025年的經營開支所抵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8.7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2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2025年從銀行贖回理財產品之現金流入淨額所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1.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58.1百萬元至人民幣93.7百萬元。減少乃由於銀行借款提取減少，以及股權融資減少所致。

### **債務**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25.7百萬元及人民幣577.4百萬元，主要包括所使用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支持我們的生產設施建設，及營運資金銀行貸款以支持我們的營運。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固定利率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26.0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200.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固定利率介乎每年2.3%-3.0%(2024年：每年3.0%-3.8%)。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sup>1</sup>	2.2	1.4
資產負債率 <sup>2</sup>	57.6%	77.5%

<sup>1</sup> 流動比率以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sup>2</sup> 資產負債率以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2024年12月31日的1.4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2.2，主要是由於對外授權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入以及配售H股的所得款項增加。

### 資產負債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率由2024年12月31日的77.5%下降至2025年12月31日的57.6%，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大幅增加，此乃由於收取QX030N及QX031N對外授權交易的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以及配售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

### 資產押記

本集團位於泰州的土地使用權及生產設施已於2024年7月就一項長期貸款作為抵押品予以質押。

##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各種市場風險及其他財務風險，包括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貨幣風險。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義務，從而令本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以及理財產品而面臨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或金融機構，我們認為此類機構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所面臨的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風險主要受每名客戶的個別特點所影響。於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約53.1%來自五大債務人。本集團會檢討及監察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報告年度末，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以確保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個別經營實體負責自身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為滿足預期現金需求而籌集的貸款，但當借款超出預定權限水平時須獲得股東批准。我們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並遵守借貸契諾，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可隨時變現證券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承諾貸款額，應對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一項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計息借款、銀行定期存款及租賃負債。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工具為銀行現金及計息借款，因該等結餘的市場利率變動引致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被視為不重大。我們定期根據當時市場狀況檢討我們的利率風險管理戰略。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利率風險。

## 外匯風險

我們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以外幣(即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結餘。與這種風險主要相關的貨幣為港元及美元。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潛在外匯波動，惟管理層緊密定期監察外幣匯率波動，以制定適當策略減輕風險。

##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該日起，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4月23日，本公司與Caldera Therapeutics訂立一項對外授權協議(「**QX030N協議**」)，據此，Caldera Therapeutics獲授開發及商業化QX030N產品的全球獨家許可。就QX030N協議而言，本公司與Caldera Therapeutics亦已於QX030N協議的同一日訂立股份收購協議(「**股份收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收購Caldera Therapeutics的股權。根據QX030N協議，本集團已收取一筆不可退還首付款10百萬美元及Caldera Therapeutics約24.88%的股權。於股份收購協議日期，Caldera Therapeutics並無收入或溢利，而根據上市規則，股份收購協議項下該等交易的各項適用百分比率均未超過5%。因此，該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公告或股東批准規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4日的公告。

根據股份收購協議收購Caldera Therapeutics約24.88%股權已於2025年5月14日完成。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Caldera Therapeutics的股權在A輪融資後由24.88%攤薄至約14.81%。於2026年1月8日，Caldera Therapeutics已籌集資金總額112.5百萬美元。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亞太評估出具的最新股權估值報告，我們於Caldera Therapeutics持有的上述股權的公平市值經評估為19,187,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4,864,000元)，佔本公司資產總值5%以上。由於本集團並無參與或影響Caldera Therapeutics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本集團認為其對Caldera Therapeutics並無重大影響力，並按公允價值計量該股權投資。基於策略考量，該投資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入)，期內未收取股息，亦未確認任何已實現損益，且僅將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該收購事項在戰略上符合本公司的目標，即透過其創新技術平台加強其全球合作網絡，並擴大其在生物製藥領域的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或出售庫存股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購回合共1,512,000股H股（「購回股份」），總代價約為29,907,609港元（不包括交易費）。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總代價 (不包括交易費) (港元)
十一月	901,800	22.80	18.42	18,240,697
十二月	610,200	22.00	17.80	11,666,912
總計	<u>1,512,000</u>	-	-	<u>29,907,609</u>

於報告期內購回股份由本公司作為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並將根據對市況及本公司資本管理需求的綜合考慮予以處置或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結餘為227,071,600股（包括1,512,000股庫存股）。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9日的通函中提及的購回股份，乃為保障本公司價值及股東利益之目的而進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於為本公司提供一個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戰略和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C.2.1的規定，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不得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相當於首席執行官)由裘先生擔任，其為本公司創辦人，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裘先生從本公司初期起即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研發及業務策略。儘管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均由裘先生擔任，因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1的規定，惟董事會認為，將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全部賦予裘先生有利於確保本公司貫徹一致的領導力及更有效、更高效的整體戰略規劃。我們的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且背景多元的人士組成，其運作可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董事會目前有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有三名執行董事。董事會已指定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志偉先生自2025年8月15日起擔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因此，董事會的組成具有很強的獨立性。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做法以保持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規管行為及促進業務增長，並會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我們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配合本公司的最新發展。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現董事及監事違規事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亦適用於因其職位或受僱而可能擁有與本公司或其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的所有僱員。本公司並無發現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報告期後事項

1. 於2025年12月19日，本公司與LE2025 (Windward Bio的附屬公司)訂立一項許可及合作協議(「**QX027N協議**」)。QX027N協議授予LE2025在全球範圍(中國內地、台灣、香港及澳門除外)內開發及商業化QX027N的獨家權利。作為回報，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總額高達700百萬美元的付款，包括首付款、Windward Bio的股權、開發及商業里程碑付款，外加根據QX027N在上述許可地區的銷售淨額收取分級特許權使用費。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2日的公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收到首付款及Windward Bio的相應權益股份。

2. 2026年1月14日，靶向經臨床驗證的IL-23p19及TL1A通路的雙特異性抗體QX030N/CLD-423的I期健康志願者試驗已完成首批受試者給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4日的公告。
3. 2026年3月9日，本公司自主研發的魯塞奇塔單抗注射液(抗IL-17A單克隆抗體，研發代號：QX002N)的新藥上市申請獲國家藥監局受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9日的公告。
4. 於2026年3月23日，為有效利用閒置資金，本公司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浦發銀行**」)簽訂了認購協議，以認購由浦發銀行提供的理財產品，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到期日為2026年9月23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3日的公告。

除本年度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起至本全年業績公告日期，我們概不知悉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比較，與董事會於2026年3月27日批准的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所規定的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因此，核數師並無發表任何保證。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本集團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

本公告所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信納本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本公司之經審核財務資料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審核委員會已審議及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外部核數師討論(其中包括)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已遵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正式妥善披露。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式並無異議。

##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為支持本公司持續穩定的業務發展需要，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並確保可持續增長，本公司於2025年8月25日成功按配售價每股H股20.0港元（較於2025年8月15日在香港聯交所所報（即釐定配售價前之最後交易日）收市價每股H股22.46港元折讓約10.95%），向一名承配人（即TruMed Health Innovation Fund LP，其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人士且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配售合共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新H股（「配售」）。因此，經扣除配售事項費用及配售事項的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淨配售價約為每股H股19.8港元。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約為99.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文所載用途：

	用作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實際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償還現有計息銀行借款	59.4	60.0%	22.1	37.3	2027年年底前
本公司的新管線研發，包括QX027N、QX031N及QX035N	29.7	30.0%	–	29.7	2028年年底前
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	9.9	10.0%	–	9.9	2027年年底前
總計	<u>99.0</u>	<u>100.0%</u>	<u>22.1</u>	<u>76.9</u>	

本公司已根據上述公告及計劃所載之擬定用途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有關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及預計可使用年期，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18日及8月25日的公告。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24年3月2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在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佣金及開支後約為163.3百萬港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51.6百萬港元。董事會在考慮下文「修改所得款項用途之理由及裨益」一段所載之因素後，已決議修改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分之用途，如下表所示：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預期用途細分及未動用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如下：

	原定				經修訂			
	用作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估總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實際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 用作相關用途 的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 估總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	重新分配後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金額	未動用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i) 我們核心產品QX002N的開發及註冊：	49.2	30.1%	18.3	30.9	46.6	28.5%	28.3	2027年年底前
(a) 投入於在中國進行用於治療AS的QX002N的III期臨床試驗(包括試驗地點、CRO及受試者入組的成本)	46.6	28.5%	18.3	28.3	46.6	28.5%	28.3	2027年年底前
(b) QX002N的CMC成本以及準備必要的註冊文件	2.6	1.6%	-	2.6	-	0.0%	-	不適用
(ii) 我們其他核心產品QX005N的開發及註冊：	89.1	54.6%	28.9	60.2	78.8	48.2%	49.9	2028年年底前
(a) 投入於在中國進行用於治療成人AD的QX005N的臨床試驗(包括試驗地點、CRO及受試者入組的成本)：	44.1	27.0%	15.8	28.3	44.1	27.0%	28.3	2028年年底前
(1) II期臨床試驗	0.9	0.5%	0.9	-	0.9	0.6%	-	2026年年底前
(2) III期臨床試驗	43.2	26.5%	14.9	28.3	43.2	26.4%	28.3	2028年年底前
(b) 投入於在中國進行用於治療PN的QX005N的臨床試驗(包括試驗地點、CRO及受試者入組的成本)：	35	21.5%	11.5	23.5	33.1	20.2%	21.6	2028年年底前
(1) II期臨床試驗	3.1	1.9%	1.2	1.9	1.2	0.7%	-	2026年年底前
(2) III期臨床試驗	31.9	19.6%	10.3	21.6	31.9	19.5%	21.6	2028年年底前
(c) 投入於在中國進行用於治療CRSwNP的QX005N的II期臨床試驗(包括試驗地點、CRO及受試者入組的成本)	2.1	1.3%	1.6	0.5	1.6	1.0%	-	2026年年底前
(d) QX005N的CMC成本以及準備必要的註冊文件	7.9	4.8%	-	7.9	-	0.0%	-	不適用

	原定				經修訂			
	用作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估總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實際已動用的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用作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估總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	重新分配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金額	未動用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iii) QX004N的開發及註冊，包括用於治療Ps的QX004N的Ib期及II期臨床試驗以及用於治療CD的QX004N的Ib期及II期臨床試驗的試驗地點、CRO及受試者入組的成本，以及QX004N的CMC成本	14.2	8.7%	3.2	11	3.7	2.3%	0.5	2026年年底前
(iv) QX006N的臨床開發，包括臨床試驗(包括試驗地點、CRO及受試者入組的成本)、QX006N準備註冊文件以及CMC成本	3.1	1.9%	0.6	2.5	0.6	0.4%	-	2026年年底前
(v) 我們若干其他資產(包括QX007N、QX010N及QX013N)的研發和藥物發現	7.7	4.7%	0.6	7.1	0.6	0.4%	-	2026年年底前
(vi) QX027N的臨床開發，包括臨床試驗(包括試驗地點、CRO及受試者入組的成本)、QX027N準備註冊文件以及CMC成本					33.0	20.2%	33.0	2028年年底前
總計	<u>163.3</u>	<u>100.0%</u>	<u>51.6</u>	<u>111.7</u>	<u>163.3</u>	<u>100.0%</u>	<u>111.7</u>	

## 建議修改所得款項用途之理由及裨益

本次擬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主要是基於公司對整體研發管線的戰略梳理與資源配置優化考慮。自募集資金到位以來，公司優先通過銀行貸款對原募投項目進行了先行投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原計劃投入的研發任務已實質履行完畢，預計後續將不再動用募集資金投入前述項目。

鑒於原項目已實施的研發任務已達成階段性目標，且結合公司長期戰略規劃及現階段發展需要，為進一步聚焦未來核心產品管線的研發進度，提升募集資金的整體使用效益與募投項目實施效率，經公司審慎研究，擬將原用於上述項目的剩餘募集資金變更投向公司未來研發項目—QX027N的開發。本次變更有助於公司高效整合內外部資源，優化管線佈局，符合公司長遠發展戰略。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上述修改所得款項用途將使本公司能更有效地調配其財務資源，並將可滿足本集團業務持續發展下的當前需要。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並認為修改所得款項用途符合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不會對其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會將持續評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分的使用計劃，並可能在必要時修改或修訂有關計劃，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況，力求為本集團爭取更佳業務表現。

上述修改所得款項用途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已於2024年7月1日生效，董事會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主要方面為：(i)修訂本公司的註冊資本；(ii)撤銷設立本公司監事會；及(iii)因法律及監管變動而對公司章程作出的相應修訂。

為反映及配合對公司章程的修訂，董事會建議對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作出若干修訂。

於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的修訂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前，現有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應繼續有效。建議對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作出的修訂以中文編製。倘英文譯本與中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董事會已議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授權董事會轉授權予本公司管理層，以辦理該等修訂所涉及的相關監管機構審批及備案手續，並根據監管機構的意見對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該等修訂內容進行措辭上的調整。

## 建議採納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採納股份激勵計劃(「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

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之目的為：(i)建立及完善本公司之長期激勵機制；及(ii)吸引及挽留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成功。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擬由本公司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H股、庫存股份(如有)或現有H股落實，且將構成一項涉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發行新股的股份計劃。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文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須待(其中包括)(i)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i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所授出激勵股份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上市及買賣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認為，上述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亦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採納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修訂公司章程；(ii)建議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iii)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iv)有關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的資料；及(v)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qyuns.net](http://www.qyuns.net))。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至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06,961	158,793
銷售成本		<u>(92,549)</u>	<u>(66,600)</u>
毛利		714,412	92,193
其他收入	6	13,066	28,81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1,770)	3,747
分銷及銷售開支		(30,588)	(926)
行政開支		(99,813)	(115,925)
研發開支		(253,172)	(334,27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u>(2,607)</u>	<u>—</u>
經營溢利/(虧損)		329,528	(326,372)
財務成本	7(a)	<u>(22,157)</u>	<u>(23,388)</u>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307,371	(349,760)
所得稅	8	<u>73</u>	<u>73</u>
年內溢利/(虧損)		<u>307,444</u>	<u>(349,687)</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14,450	(335,574)
非控股權益		<u>(7,006)</u>	<u>(14,113)</u>
年內溢利/(虧損)		<u>307,444</u>	<u>(349,687)</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9	<u>1.41</u>	<u>(1.53)</u>

##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307,444	(349,68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轉入)	<u>38,070</u>	<u>—</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38,070</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345,514</u></u>	<u><u>(349,687)</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52,520	(335,574)
非控股權益	<u>(7,006)</u>	<u>(14,113)</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345,514</u></u>	<u><u>(349,68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元列示)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7,936	312,315
使用權資產		21,889	21,743
無形資產		2,457	3,473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股本投資	10	134,864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512	29,621
		<u>483,658</u>	<u>367,152</u>
<b>流動資產</b>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11	38,058	8,7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6,642	51,8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計量的金融資產		-	195,439
定期存款		80,22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1,748	360,688
		<u>1,116,668</u>	<u>616,725</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79,051	208,794
合約負債	14	44,527	9,364
計息借款	15	177,951	210,582
撥備		942	-
租賃負債		1,272	1,421
		<u>503,743</u>	<u>430,161</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12,925</u>	<u>186,564</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096,583</u>	<u>553,716</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以人民幣元列示)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15	399,447	315,120
遞延收入		16,435	16,734
租賃負債		1,338	472
遞延稅項負債		267	340
		<u>417,487</u>	<u>332,666</u>
<b>資產淨值</b>		<u>679,096</u>	<u>221,050</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27,072	222,072
儲備		<u>466,957</u>	<u>6,905</u>
<b>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694,029</b>	228,977
<b>非控股權益</b>		<u>(14,933)</u>	<u>(7,927)</u>
<b>權益總額</b>		<u>679,096</u>	<u>221,050</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元列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399,848</u>	<u>(186,087)</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18,689</u>	<u>(25,225)</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93,727</u>	<u>351,81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12,264	140,49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0,688	216,30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u>(11,204)</u>	<u>3,889</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61,748</u>	<u>360,688</u>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 1 一般資料

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江蘇荃信生物醫藥有限公司)於2015年6月16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泰州市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經於2021年9月2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批准，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2024年3月2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自身免疫及過敏性疾病的生物療法研發、製造及商業化。

### 2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修訂在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首次應用此等適用於本集團之修訂所引致於本會計期間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於附註4。

### 3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所載會計政策內所解釋的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除外。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於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 4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的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交換性。由於本集團並無訂立進行任何涉及不可兌換外幣之外幣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自身免疫及過敏性疾病的生物療法研發、製造及商業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透過向客戶授出若干知識產權許可的授權協議、向客戶提供與若干授權產品有關的研發服務等。

#### (i) 收入分類

按主要服務線及收入確認時間對客戶合約的收入分類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b>		
來自許可收益的收入	723,442	100,943
提供研發服務的收入	72,381	55,708
銷售商品	11,138	2,142
	<u>806,961</u>	<u>158,793</u>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類		
－時間點	801,061	126,846
－隨時間	5,900	31,947
	<u>806,961</u>	<u>158,793</u>

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504,602	—
客戶B	197,798	—
客戶C	—*	100,880
客戶D	—*	32,061
客戶E	—*	17,285

\* 收入貢獻低於本集團收入的10%。

(ii) 於報告日期與客戶訂立的存續合約預期於未來確認的收入。

於2025年12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下餘下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為人民幣37,597,000元(2024年：人民幣8,218,000元)，預計將於未來12至72個月內發生。

上述金額不包括本集團日後可透過符合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現有合約所載條件而賺取的任何里程碑付款金額，除非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極有可能符合賺取該等獎金的條件。

本集團亦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實際權宜做法應用於其藥品銷售及研發服務的合約，使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原預計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藥品銷售及研發服務合約的剩餘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得的收入資料。

## (b) 分部及地理資料

為進行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決策，本集團的管理層重點關注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的資源已作整合，並無單獨經營分部資料可提供。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地理位置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04,561	158,793
美國	197,798	—
瑞士	504,602	—
總計	<u>806,961</u>	<u>158,793</u>

## 6 其他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i)	2,374	16,71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510	7,78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已變現及 未變現收益淨額	2,090	4,236
其他	92	88
	<u>13,066</u>	<u>28,816</u>

(i) 政府補助主要指(i)用於鼓勵研發活動的政府補貼以及對銀行貸款利息開支的補償，於收取時在損益確認；(ii)用於補償興建生產設施產生的若干資本開支的政府補貼，於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在損益中攤銷。

##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 (a) 財務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54	59
計息借款利息	19,169	23,329
其他財務成本	2,934	—
	<u>22,157</u>	<u>23,388</u>
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的 財務成本總額	<u>22,157</u>	<u>23,388</u>

### (b) 員工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6,411	86,131
設定提存退休計劃供款(i)	7,543	7,20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8,753	75,460
	<u>152,707</u>	<u>168,796</u>

- (i)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參與由地方政府部門組織的設定提存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計劃供款。地方政府部門負責承擔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養老金責任。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對支付與該計劃有關的退休福利負其他重大責任。

### (c) 其他項目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成本	1,144	1,04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費用	29,364	29,416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1,587	2,207
	<u>32,095</u>	<u>32,671</u>
攤銷及折舊總額	<u>32,095</u>	<u>32,671</u>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712	1,523
— 其他服務	785	604
上市開支	—	5,952
研發開支(i)	253,172	334,277
存貨成本	9,224	3,752

- (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開支人民幣61,154,000元(2024年：人民幣83,112,000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另行披露的相關總金額內。

## 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稅項	-	-
遞延稅項	<u>(73)</u>	<u>(73)</u>
	<u>(73)</u>	<u>(73)</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間的對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307,371</u>	<u>(349,760)</u>
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名義稅項(按適用於中國利潤的稅率計算)(i)	76,843	(87,440)
優惠稅率的影響(ii)	(32,595)	-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的影響(iii)	(26,379)	(70,078)
其他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87	1,783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500)	-
未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10,553	18,991
未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扣除過往期間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的動用	<u>(27,382)</u>	<u>136,671</u>
實際稅項開支	<u>(73)</u>	<u>(73)</u>

(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獲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實體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9日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因此有權自2025年至2027年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已產生合資格研發開支可從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收入中加計扣除100%。

## 9 每股盈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14,450,000元(2024年：虧損人民幣335,574,000元)除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23,695,000股(2024年：219,439,000股)計算：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2025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222,072	210,025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H股	–	9,414
配售新H股	1,753	–
購回股份的影響	(130)	–
	<u>223,695</u>	<u>219,439</u>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的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0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u>134,864</u>	<u>–</u>

於2025年4月23日，本集團與Caldera Therapeutics, Inc. (「Caldera Therapeutics」)訂立一項授權協議(「QX030N協議」)，據此Caldera Therapeutics獲授開發及商業化QX030N產品的全球獨家許可。根據QX030N協議，本集團已收取不可退還預付款10,000,000美元及Caldera Therapeutics的若干權益股份。

由於本集團並無參與或影響Caldera Therapeutics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本集團認為其對Caldera Therapeutics並無重大影響力，並按公允價值計量該股權投資。此外，本集團指定其於Caldera Therapeutics的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入)，因為該投資是為策略目的而持有。期內並無收到該投資的股息。

## 11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		
原材料	3,954	1,398
在製品	<u>4,499</u>	<u>1,938</u>
	8,453	3,336
其他合約成本		
履約成本	<u>29,605</u>	<u>5,438</u>
	<u>38,058</u>	<u>8,774</u>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19,695	26,281
預付開支	16,125	24,520
按金	644	424
應收利息	—	491
其他應收賬款	178	108
	<u>36,642</u>	<u>51,824</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u>19,695</u>	<u>26,281</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發單日期起計60至180日內到期。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i)	96,720	110,885
應付工資	43,793	33,37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789	6,758
獲取許可協議的應付款項	23,978	—
應計上市開支	478	3,2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ii)	110,293	54,488
	<u>279,051</u>	<u>208,794</u>

(i)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內	<u>96,720</u>	<u>110,885</u>

上述結餘均分類為流動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

- (ii)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指就一份合作協議應付杭州中美華東製藥有限公司(「中美華東」)的款項人民幣95,942,000元。

於2024年7月，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之一杭州中美華東就產品QX005N的共同開發及商業化訂立合作協議(「QX005N協議」)，據此，本公司向中美華東授予QX005N在授權地區和授權領域內的(i)排他共同合作開發權；(ii)獨家市場推廣選擇權(「選擇權」)；及(iii)上市許可持有人(「MAH」)轉讓的優先權。倘若中美華東選擇不行使選擇權，本公司須向中美華東全數退還已收的款項，並向中美華東支付全部已收款項的年利率為5%的利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自中美華東收取淨付款人民幣16,160,000元，其中包括里程碑付款人民幣35,000,000元(2024年：人民幣45,000,000元)，經扣除由中美華東代表本公司支付的臨床開發開支人民幣18,840,000元。於2025年，中美華東代表本公司產生臨床開發開支合共人民幣20,287,000元(2024年：人民幣11,419,000元)，其中人民幣12,866,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仍未償付。自中美華東收取的款項及未償付的臨床開發開支於2025年12月31日確認為本公司的金融負債。

## 14 合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	<u>44,527</u>	<u>9,364</u>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364	870
年內確認年初已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9,364)	(870)
預收款項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u>44,527</u>	<u>9,364</u>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	<u>44,527</u>	<u>9,364</u>

合約負債主要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責任有關，而本集團已就該等貨品向客戶收取預付代價(或代價款項已到期應付)。該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直至貨物已交付予客戶為止。本集團將於未來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預期收益。預計於超過一年後確認為收入的合約負債金額為人民幣14,486,000元。所有其他合約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 15 計息借款

(a) 計息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i)	29,800	179,483
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i)	120,721	3,291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ii)	27,430	27,808
	<u>177,951</u>	<u>210,582</u>
1年內或按要求		
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i)	223,457	111,700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ii)	175,990	203,420
	<u>399,447</u>	<u>315,120</u>
非即期		
	<u>577,398</u>	<u>525,702</u>

(i) 於2025年12月31日，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及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乃按2.3%至3.5%(2024年：3.0%至3.8%)的利率計息。

(ii) 於2024年6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賽孚士與中國兩家商業銀行就其生產設施的建設訂立貸款安排。該貸款乃以賽孚士的土地使用權及其位於泰州的生產設施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於2025年12月31日的利率為3.5%(2024年：3.9%)。

(b) 銀行貸款的償還時間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u>177,951</u>	<u>210,582</u>
1年後但2年內	203,677	123,630
2年後但5年內	195,770	152,660
5年後	<u>-</u>	<u>38,830</u>
	<u>399,447</u>	<u>315,120</u>
	<u>577,398</u>	<u>525,702</u>

## 16 股息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強直性脊柱炎」或「AS」	指	一種慢性進行性炎症性疾病，主要特徵為脊柱關節發炎，隨時間推移，會導致關節的柔韌性降低和脊柱僵硬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擬於2026年5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抗體」	指	為應對及對抗特定抗原而產生的蛋白。抗體與人體識別為異物的物質(例如細菌、病毒及血液中的外來雜質)以化學方式相結合
「ASAS20」	指	國際脊柱關節炎評估協會20反應標準，一種廣泛使用的AS患者症狀改善的測量方法，定義為(i)在以下四個領域(患者疾病全球評估、總背痛、功能(通過巴斯強直性脊柱炎功能指數(Bath Ankylosing Spondylitis Functional Index)評估)及炎症)中至少三個領域，較基線改善不少於20%(從0至10的比例上，較基線的絕對改善至少為1)，及(ii)餘下領域並無較基線惡化(即惡化不少於20%及從0至10的比例上，絕對惡化至少為1)
「ASAS40」	指	國際脊柱關節炎評估協會40反應標準，定義為在四個領域(與ASAS20相同)中至少三個領域，改善不少於40%，而從0至10的比例上，絕對改善至少為2，及餘下領域並無惡化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特應性皮炎」或「AD」	指	一種免疫介導的炎症性皮膚病，導致皮膚乾燥、發癢及發炎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授權領域」	指	奧托奇拜單抗單獨或與其他產品聯合適用於診斷、預防及治療所有人類疾病的領域，適用於所有適應症，可採用任何劑型、任何劑量及任何包裝
「授權地區」	指	大中華地區，包括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自身免疫」	指	對於任何疾患或疾病，身體對身體中正常存在的物質及組織的異常免疫反應
「生物製劑」	指	相對於以化學合成的小分子藥物而言，可通過生物技術方法及其他尖端技術生產的源自多種自然資源(人類、動物或微生物)的藥品。生物製劑可由糖、蛋白質或核酸或該等物質的複雜組合組成，亦可能為細胞及組織等生物體
「生物類似藥」	指	創新生物藥的後續版本，是在保護創新生物藥的專利期限屆滿後單獨研發，並與創新生物藥具有相似質量、安全性和有效性
「雙特異性抗體」或「BsAb」	指	一種能同時識別並結合兩個不同靶點的抗體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aldera Therapeutics」	指	Caldera Therapeutics, Inc是一家於美國新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藥物開發及商業化，包括QX030N的開發及商業化。Caldera Therapeutics由領先的生物科技投資者Lilly Asia Ventures、Atlas Venture及venBio共同創立
「CDMO」	指	一家合約開發及生產組織，按合約基準提供外包開發及生產服務支持製藥行業
「賽孚士」	指	江蘇賽孚士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8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由賽孚聚力及泰州華誠分別擁有66%及34%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cGMP」	指	現行良好生產規範、法規及程序，規定對生產過程和設施進行適當的設計、監測和控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之用，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對「中國」的提述不適用於香港、澳門及台灣

「慢性阻塞性肺病」或「COPD」	指	一種導致肺部氣流受阻的慢性炎症性肺病，症狀包括呼吸困難、咳嗽及咳痰
「慢性鼻竇炎合併鼻息肉」或「CRSwNP」	指	慢性鼻竇炎的一個亞組，特徵是在鼻腔和鼻旁竇內出現肉質腫物(鼻息肉)
「慢性自發性蕁麻疹」或「CSU」	指	發病六週或以上，且具有可識別特定誘因的蕁麻疹
「臨床試驗」	指	驗證或發現試驗藥物的療效及副作用以確定該等藥物的治療價值及安全性的調查研究
「守則條文」	指	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江蘇荃信生物醫藥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6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1年9月30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或「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裘先生、余國安先生、杭州荃毅、上海荃友及信孚同心；及彼等各自或任何一位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8A章賦予的涵義；就本公告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魯塞奇塔單抗及奧托奇拜單抗
「CRO」	指	一家合約研究組織，按合約基準提供外包研發服務支持製藥行業

「克羅恩病」或「CD」	指	一種影響消化道內壁且無法治癒的慢性炎症性腸病，有時可引發危及生命的併發症。CD症狀包括腹痛、腹瀉、體重下降、貧血及疲倦
「細胞因子」	指	由先天和適應性免疫應答中細胞分泌的蛋白質，可調節免疫反應中的多種功能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	指	全國人大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9月15日批准及採納的受限制股份計劃
「終點」	指	就臨床研究或試驗而言，所測得的結果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述的全球發售12,046,400股H股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所有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視乎文義而定)
「H股」	指	本公司已申請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股份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杭州荃毅」	指	杭州荃毅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普通合夥)，一家於2015年5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普通合夥企業，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裘先生擁有50%及余國安先生擁有50%(均作為其一致行動普通合夥人)
「翰森」	指	翰森製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醫藥公司(股份代號：3692)
「翰森(上海)」	指	翰森(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為翰森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華東醫藥」	指	華東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製藥公司(股份代號：000963)
「IGA」	指	研究者整體評估，一個五分制量表，提供對AD嚴重程度的整體臨床評估，範圍為0至4級(清除、輕度、中度及嚴重疾病)
「IgG」	指	人類免疫球蛋白G，血液循環中最常見的抗體類型，在對抗入侵病原體的抗體免疫中起著重要作用
「IL」	指	白介素，免疫系統中的一種細胞因子信號分子，在人體和其他動物體內引起免疫反應
「免疫原性」	指	特定物質(例如抗原或表位)在人體和其他動物體內引起免疫反應的能力
「免疫球蛋白」或「Ig」	指	亦稱為抗體，由漿細胞(白血球)產生的糖蛋白分子
「體外」	指	實驗室中在試管或實驗室器皿範圍內進行的醫學研究或試驗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抑制劑」	指	添加或應用於另一種物質的物質，以減緩反應或防止不良化學變化
「健康元」	指	健康元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380)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3月17日，即本年度業績公告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LE2025」	指	LE2025 Therapeutics AG，為Windward Bio Group AG的附屬公司
「上市」	指	H股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3月20日，為H股首次於主板開始買賣之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MAH」	指	藥品上市許可持有人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單克隆抗體」或「mAb」	指	由相同免疫細胞(均為同一母細胞的克隆)產生的抗體
「裘先生」	指	裘霽宛先生，我們的創辦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總經理兼控股股東之一
「NDA」	指	新藥上市申請
「選擇權」	指	本公司向中美華東授出的奧托奇拜單抗在授權地區和授權領域內的獨家市場推廣選擇權
「I期臨床試驗」	指	向健康人類受試者或出現目標疾病或狀況的患者用藥而進行的研究，並測試安全、劑量耐受性、吸收、代謝、分佈、排泄等情況，及在可能情況下測試藥效的早期預示。I期臨床試驗可進一步分為Ia期臨床試驗(通常為單劑量遞增研究)及Ib期臨床試驗(通常為多劑量遞增研究)
「II期臨床試驗」	指	向少數患者用藥而進行的研究，以識別可能出現的不良反應及安全風險，從而初步評估產品對特定目標疾病的功效，並且確定劑量耐受性及最佳劑量
「III期臨床試驗」	指	向通常分佈在不同地區的臨床試驗地點的更多患者用藥而進行的研究，通過控制良好的臨床試驗產生足夠數據，以統計學方式評估產品的功效及安全性以供審批，並提供充足資料用作產品說明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及上市於2024年3月12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結節性癢疹」或「PN」	指	一種慢性皮膚病，病徵是在手臂、腿部、上背部和腹部等容易抓癢的部位出現堅實且極為瘙癢的腫塊(稱為結節)
「銀屑病」或「Ps」	指	與免疫系統失調有關的皮膚疾病，導致出現皮疹以及瘙癢及掉皮屑的情況，最常見於膝蓋、肘部、軀幹及頭皮
「QX005N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美華東就奧托奇拜單抗的聯合開發及商業化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7月19日的合作協議
「受體」	指	對特定信號(即神經傳遞素、激素、抗原或其他物質)有特殊反應的組織區域或細胞膜分子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羅氏」	指	F. Hoffmann-La Roche Ltd，為最早的品牌藥品工業製造商之一，現已發展成為全球最大的生物技術公司及體外診斷領域的領導者
「賽孚聚力」	指	泰州市賽孚聚力生物醫藥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7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荃友」	指	上海荃友凡悅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5年11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裘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45.71%、許秋女士(裘先生的配偶，作為其中一名有限合夥人)擁有8.57%，以及由三名獨立第三方(作為其他有限合夥人)擁有45.71%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TNF」	指	腫瘤壞死因子，一組控制免疫細胞並調節炎症反應的細胞信號蛋白質(即細胞因子)
「TNF- $\alpha$ 」	指	TNF家族的重要成員，引起急性時相反應的細胞因子之一，是在炎症過程發生後隨即發生的一系列生理過程
「TSLP」	指	胸腺基質淋巴細胞生成素，一種屬於細胞因子家族並通過激活抗原呈遞細胞(APC)對T細胞群成熟發揮重要作用的蛋白質
「2型炎症」	指	由若干2型免疫細胞產生的特定類型免疫應答模式，並產生2型細胞因子(包括IL-4、IL-5及IL-13)及其他炎症介質。由失調2型炎症引起的疾病包括特應性皮炎、哮喘及慢性鼻竇炎等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及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普通股
「蕁麻疹」	指	一種皮膚病，病徵是皮膚表面瘙癢腫脹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Windward Bio」	指	Windward Bio Group AG，是一家處於臨床階段的生物科技公司，擁有深厚的發現、開發及商業化專業知識，致力於改變晚期免疫疾病患者的治療方式

「信孚全心」	指	泰州信孚全心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2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賽孚士總經理吳亦亮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0.56%及由本集團的27名僱員(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99.44%，並為我們的員工股份激勵平台之一
「信孚同心」	指	泰州信孚同心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8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裘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9.52%、由信孚全心(作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約11.38%及由本集團的35名僱員(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79.09%，並為我們的員工股份激勵平台之一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中美華東」	指	杭州中美華東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1992年12月3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

## 縮略詞

「藥審中心」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為國家藥監局的分支機構，負責藥物臨床試驗、藥品上市許可申請的受理和技術審評
「cGMP」	指	現行良好生產規範、法規及程序，規定對生產過程和設施進行適當的設計、監測和控制
「CMC」	指	藥品開發、許可、生產及持續商業化的化學、生產和控制流程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FPI」	指	首例患者入組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單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
「IND」	指	新藥臨床試驗申請
「LPI」	指	最後一例患者入組
「國家藥監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承董事會命  
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裘霽宛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裘霽宛先生、執行董事吳亦亮先生及林偉棟先生、非執行董事余熹先生及吳志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志偉先生、鄒忠梅博士及凌建群博士。